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办发〔2020〕111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0 年端午节假期和暑期文旅 市场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 年端午节假期将至，我省也已进入汛期，各地强降雨频繁，防汛形势严峻复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按照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端午节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汛期旅游安全工作的通知》和 2020 年端午节假日旅游暨景区开放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全省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 2020 年度汛期地质灾害应急形势会商会议精神，现就做好文化和旅游市场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有

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周密安排部署，狠抓责任落实

当前，常态化疫情防控任务仍然艰巨繁重，防火灾、防汛、防地质灾害等安全生产工作任务极端紧迫。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坚持防控工作按指南办，安全生产作底线守，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安全责任。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增强大局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防控为先，认真总结今年“五一”“两会”期间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经验做法，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因地制宜，周密部署，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

二是加强行业监管。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认真履行行业监管责任，把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召开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充分调动各方资源，深入发动干部职工，制定有效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针对重点区域和薄弱环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加强检查监督指导，将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预警提示、隐患排查、物资储备、应急救援、值班值守等各个环节，切实消除监管盲区和漏洞。

三是压实主体责任。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压实文化经营单位、旅游企业的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指导文旅企业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健全疫情防控和安全管理机构、落实安全责任制、完善管理规范 and 标准，把责任层层落实到文化经营单位、旅行社、A 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落实到具体岗位和人员，形成企业内部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的责任链条，夯实安全工作基础。

二、突出重点场所，落实各项制度，加强疫情防控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将疫情防控关口前移，严格落实分区分级防控要求，对已恢复的文化和旅游经营活动和场所加强监督指导。

一是加强文化活动现场疫情防控。按照剧院等演出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娱乐场所等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相关要求，强化员工的疫情防控培训，严格上岗工作规范，加强人员健康监测和管理，做好口罩、洗手液、消毒剂等物资的准备，建立完善应急预案；加强人员的健康监测，工作人员要佩戴口罩，做好个人卫生，如有体温异常不可进入；加强室内通风换气，科学合理使用空调；对座椅、耳麦、扶手等公共设施设备，要加强清洁消毒；采用预约制，控制人员数量，同时缩短场所活动时间，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版指南要求，密闭场所消费者活动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二是督促旅行社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旅行社和在线旅游

企业对旅游产品、旅游线路进行安全评估，加强导游安全教育，选择合格供应商和正规交通运输企业，会同交通运输企业严格落实好疫情防控措施。

三是指导 A 级旅游景区落实落细防控措施。做到限量、预约、错峰、有序开放，端午节期间，旅游景区接待游客量继续按照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 30% 执行，根据地方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可以开放旅游景区室内场所；优化设置游览线路，在景区入口、停车场、重要游览点、售票处、餐饮等区域，根据瞬时承载量制定切实可行、灵活机动的流量管控措施，增强一线调度指挥力度，采取限量入园、提前开园、检查点前置、开放多个入口、延长开放时间等方式，严防发生人员瞬时聚集；建立完善门票预约制度，推行分时段游览预约，多渠道及时公布、更新预约信息，引导游客间隔入园、错峰旅游。

四是督促星级饭店严格落实卫生防疫要求。开展定时消杀，实行客房日用品“一客一换一消毒”，提倡就餐时使用公筷公勺、拒食野味。加强与卫生健康等部门的沟通联动，及时处置异常情况。

三、强化底线思维，加强安全管理，抓好旅游安全工作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结合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月”活动，认真分析本地文化和旅游安全形势，围绕薄弱环节，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

一是做好汛期旅游安全工作。督促旅行社密切关注汛情预报预警提示,合理安排旅游线路,避免组织旅游团到汛情严重的区域旅游。正在行程中的旅游团一旦遭遇突发汛情,旅行社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并及时调整团队旅游线路。要指导 A 级旅游景区加强汛期隐患的排查治理,重点检查位于地表河流、湖泊、水库附近和易受山洪、泥石流、滚石等灾害威胁的区域。做好景区防汛隐患和薄弱环节的信息排查、登记、整改,做好汛期巡查与监控,在危险地段增设应急呼救设施,在适当位置增设救援设备,安排救援人员。在必要情况下,应采取关闭景区、分流游客等措施,确保游客安全。要指导可能发生洪涝灾害的 A 级旅游景区切实做好救灾物资储备,及时启动各类避灾场所,标明避险路线,告知避灾地点,并加强人员转移后的安全管理。要进一步加强与水利、应急管理、公安、消防救援、交通运输等部门的应急联动,协同专业力量和社会力量应对汛期各类涉旅突发事件。

二是做好旅游包车安全管理工作。要求旅行社选用正规的汽车公司,严格审查旅游包车车辆和驾驶人的资质,签订规范的租车协议。指导旅行社加强导游、领队的安全教育,在行程中,提醒司机安全驾驶,提醒游客落实“一盔一带”交通安全措施,做到安全乘车。要积极与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旅游包车隐患排查整治,依法查处旅游包车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三是配合做好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督促 A 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按照市场监管和卫生健康部门要求,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

度，落实好食品在采购、运输、加工、贮藏等环节的安全管理措施，做好厨房“四害”防治工作，做好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切实保障游客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督促旅行社选择卫生信誉良好的餐饮单位就餐，要求导游对游客做好注意食品安全、预防食物中毒的提醒工作。

四是配合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工作。督促 A 级旅游景区落实特种设备的安全管理责任，加强景区内观光车、索道、缆车、游乐设施等设施设备的自查。受疫情影响处于停业状态、长时间没有维修保养的设备，在重新启用前，必须进行安全评估，确保符合安全要求。

四、加强宣传教育，强化值班值守，做好应急救援工作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加强统筹协调，推动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落实落地，全力保障文化和旅游市场安全有序。

一是加强文明安全旅游引导。要指导旅游景区等游客接待单位要在游客服务中心、售票处、入口、主要通道设置文明旅游、安全出行提醒标牌，要强化文明旅游志愿服务，设立文明旅游引导员、文明旅游志愿服务站，在游览线路、重要游览点进行文明旅游、安全提示和宣传广播，开展文明引导、安全提示。

二是做好应急处置工作。要加强与气象、交通运输、公安、应急、卫生健康、宣传等部门的协调合作，及时发布天气、交通等预警预报信息，引导游客理性安全出游。做好灾害天气、交通

拥堵、设备停运、突发事件等的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工作。要指导文旅企业加强从业人员的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企业应急救援水平和协调保障能力。要积极协调专业力量应对各类文化和旅游市场的突发事件，确保一旦发生灾情，就能快速妥善处置。

三是做好假日值班工作。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重要岗位专人值班制度、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确保发生突发事件时，“联得上、赶得到、办得了”。要及时关注涉及本行业苗头性、倾向性舆情，会同宣传等部门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积极应对。

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管理司关于印发《剧院等演出场所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第二版）等的通知已在文化和旅游部官网发布，请自行下载，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端午节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工作的通知》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22 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



等级 特急 • 明电 文旅发电〔2020〕93号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 做好 2020 年端午节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2020 年端午节假期将至，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现就做好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假日市场工作

目前，常态化疫情防控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各地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增强大局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要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防控为先，认真总结今年“五一”假日常态化防控经验做法，优化疫情防控和安全应急预案，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因地制宜，周密部署，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假日市场工作。

二、坚持防控为先，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各地要将疫情防控关口前移，严格落实分区分级防控要求，对已恢复的文化和旅游经营活动和场所加强监督指导，按照旅游景区、剧院等演出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娱乐场所等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相关要求，强化员工的疫情防控培训，严格上岗工作规范，加强人员健康监测和管理，做好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人流控制等工作。指导A级旅游景区落实落细防控措施，做到限量、预约、错峰、有序开放；优化设置游览线路，在景区入口、停车场、重要游览点、售票处、餐饮等区域，根据瞬时承载量制定切实可行、灵活机动的

流量管控措施，增强一线调度指挥力度，采取限量入园、提前开园、检查点前置、开放多个入口、延长开放时间等方式，严防发生人员瞬时聚集；建立完善门票预约制度，推行分时段游览预约，多渠道及时公布、更新预约信息，引导游客间隔入园、错峰旅游。督促旅行社加强旅游包车管理，会同交通运输企业严格落实好疫情防控措施。督促星级饭店严格落实卫生防疫要求，开展定时消杀，实行客房日用品“一客一换一消毒”，提倡就餐时使用公筷公勺、拒食野味。加强与卫生健康等部门的沟通联动，及时处置异常情况。各地要开展形式多样的疫情防控知识和安全文明绿色旅游宣传，提升游客疫情防控意识和推进文明旅游。

三、强化底线思维，突出抓好旅游安全工作

各地要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要认真分析本地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安全形势，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安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围绕薄弱环节，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狠抓整改落实，强化风险防控。要求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对旅游产品、旅游线路进行安全评估，加强导游安全教育，选择合格供应商和正规交通运输企业。密切关注汛情预报，避免组织旅

游团到汛情严重的区域旅游，正在行程中的旅游团一旦遭遇突发汛情，旅行社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并及时调整团队旅游线路。要求 A 级旅游景区严格按照应急管理和自然资源部门要求，加强火源管控和可燃物清理，严格控制野外用火，做好防灭火工作；加强汛期隐患的排查治理，对地质灾害多发地段加强安全监测和巡查；加强对索道、缆车、大型游乐设施等设备的安全检查，达不到安全要求的坚决停止运营或使用。督促星级饭店加强对消防设施设备、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燃气和电气设备等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假日市场安全隐患排查，督促市场主体及时整改，整改后仍然达不到安全要求的要果断采取暂停运营、关闭等措施。要加强安全监管执法，建立健全综合监管机制，严肃查处文化和旅游市场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加强与宣传、公安、交通、卫健、应急、气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做好交通拥堵、设备停运、灾害天气、突发事件等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工作。

四、做好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

各地要做好假日市场值班值守工作，遇有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各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 2020 年端午节假日市场值班备班人员名单请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

前报送至市场管理司 (jiari@mct.gov.cn)。

做好假日市场信息报送工作，及时掌握和总结各地假日市场运行、假日期间疫情防控以及市场监管、执法等工作情况。各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在 6 月 27 日 15:00 前，将本地区《2020 年端午节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情况》报送至市场管理司 (jiari@mct.gov.cn)。

联系人：郭彦武、陶从瑞

联系电话：010-59882033、59881282

特此通知。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0 年 6 月 18 日

抄送：厅机关各处室，厅属各单位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0 年 6 月 22 日印发